

新竹市政府服務中心 104 年 1 月受理民眾反映案件辦理情形表

| 編號 | 案號          | 投書內容   | 主辦單位 | 辦理情形   |
|----|-------------|--|------|--|
| 1  | 10401050004 | 路燈編號：11742、21010、21011 故障，請儘速修復。   | 工務處  | 有關您所反映本市路燈(路燈編號：11742、21010、21011)不亮乙節，經本府派員勘查結果，通報地點本府已派員修復完成。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 或 5736251 路燈維修專線反映)。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上述情形於 104.1.5 下午 1 時 30 分以電話向來信者說明)  |
| 2  | 10401050014 | 西大路、食品路路口附近裝置約 20 多支黃色防撞桿，時常遭毀損的大都是前段支數，撞倒數日也無人修復，申訴人表示：此路段道路狹窄，又無大量學生經過，衡情論理，根本無裝置之必要性，請參酌辦理取銷防撞桿之裝置。或儘速修復。 | 交通處  | 有關您來信反映建議於新竹市西大路、食品路黃色防撞桿毀損一事，經本府交通處曾先生於 104 年 1 月 6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經查旨案路段設置回復型防撞桿係為防範該路口麥當勞得來速車輛直接跨越雙黃線，影響該路口交通安全，且該路段係劃設分向限制線，駕駛人不得跨越，倘跨越可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60 條 2 項 3 款規定「不遵守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之指示者」警察機關可於現場認定屬實後即可開單告發，爰考量該路段整體交通衝擊影響與道路交通安全評估，本府歉難同意，尚請諒查。市府感謝您的來信建議。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曾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 |
| 3  | 10401050015 | 中華路 1 段 257-2 號 (infiniti) 店家門口，堆置人行道鋪設完成未移除之沙堆，影響店家生意，請儘速移除該沙堆。   | 工務處  | 有關來信反映本市中華路 1 段 257-2 號店家門口堆置沙堆，影響店家生意一事，經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柯先生於 104.1.5 與店家連繫，茲說明內容如下：有關施工沙堆堆積店門口乙節，本府已通知承包商於 104.1.6 將沙堆清除，施工期間造成不便，敬請見諒。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柯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5) 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  |

|   |             |   |       |   |
|---|-------------|---|-------|---|
| 4 | 10401050022 | 民權路、中華路安全島頭裝置之反光鏡毀損，經反映市府回覆告知：會重新裝置新反光鏡一面，投書人表示：該反光鏡之鐵桿換掉並降低高度即可，勿須浪費公帑全面換新及托延時間擺置不予處理。   | 交通處   | 有關您來信反映建議於新竹市民權路、中華路安全島頭尊 18 牌面毀損一事，本市民權路、中華路安全島頭交通標誌牌面問題提出建言，經本府交通處曾先生於 104 年 1 月 6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茲以書面回復如下：本市光復路銜接中華路地下道出口處牌面桿子係老舊腐朽因而倒塌於路面，本府將請廠商儘速更換標誌桿並設置防撞軟桿，俾利民眾行車安全。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曾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      |
| 5 | 10401050029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明湖路 418 號(吉星)檳榔攤及 436 巷對面(淇星)檳榔攤與 385 巷之 1 號(精緻)自助餐。</li> <li>2. 中華路一段靠近頭前溪附近(吉星)檳榔攤、該檳榔攤為違建物，與同路段 360 號(好口味)自助餐。</li> <li>3. 竹蓮街靠近西大路(豐谷油飯)及其正對面店家招牌。</li> </ol> <p>以上店家招牌皆過於凸出於道路；請派員取締拆除。違建問題一併解決。</p> | 東區區公所 | 來信所提違建及招牌過於突出乙案，來信敬悉，本所將依違章查報辦法於限期 7 工作日內完成查報，特此先覆信予您，本所辦理查報後，將再次覆信予您。<br>新竹市東區區公所回覆您<br>服務課室：經建課<br>服務分機：03-5216121 分機 401   |
| 6 | 10401050033 | 竹市公二公園、站前廣場及南門醫院旁的親水公園，申訴人建請廣邀表演團體於假日進行演出。  | 文化局   | 有關您來信反映廣邀表演團體於假日進行演出一事，經本局吳科長於 104 年 1 月 5 日 8 時 46 分以電話向您回覆處理方式，惟未能聯繫上，為求慎重，擬以書面方式回覆，尚請包涵。<br>本局在假日均有邀請本市藝文團體，於站前廣場、迎曦東門城、新竹漁港、青草湖畔等地點演出。您的建議將會列入未來評估演出地點的參考，謝謝您對本市藝文的關心。<br>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319756 分機 211，陳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文化局 敬上 |

|   |             |   |       |   |
|---|-------------|---|-------|---|
| 7 | 10401050034 | 投書人建請政府部門利用假日於花市進行相關宣導，例如食安及消費安全等政策宣導，以觀光結合民眾日常生活貼近之議題為導向以宣導市府政策。           | 城市行銷處 | <p>有關您建議於假日花市進行食安或消費安全等政策宣導，經查假日花市周邊之體育場可配合懸掛宣導布條，您建議已轉知本府衛生局做為未來宣導參考。</p> <p>另本府衛生局表示，為保障民眾食的安全，除了加強本市食品安全稽查、設置 24 小時食安專線（電話：0800-285000）等具體措施外，並已辦理公車廣告、活動擺攤等不定期教育宣導，如您未來有其他食安建議，亦可撥打本市衛生局專線（電話：03-5744452），將有專人為您服務。如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15 鄭小姐；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p> <p>（本案業於 104 年 1 月 6 日下午 1:20、2:50、4:00 及 4:30 電復投書人，惟所留電話皆無人接聽）。</p> |
| 8 | 10401050035 | 玻工館(願景館)有攤商販賣商品，投書人建請改為藝文表演或名人講座。   | 都市發展處 | <p>台端建議願景館改為藝文表演及講座，本府承辦人於 104 年 1 月 6 日早上 10:40 電話未能聯絡到您，故回信給您，有關 台端建議的部分，風城願景館已於 102 年 9 月 1 日起委託經營管理，委託廠商除有攤商販賣產品，另不定期辦理藝文展覽(圖畫、玻璃...等)及活動，提供市民多元休閒選擇，再次感謝您對市政建設的關心。</p> <p>新竹市政府 都市發展處 敬啟</p>   |
| 9 | 10401050038 | 投書人建請動物園於有效空間舉辦親子活動及藝文表演，並改善動物的居住環境及健康狀況，並請參酌木柵動物園引進較稀有動物及多招募志工，以活絡整個動物園生態。 | 市立動物園 | <p>有關您來信建議動物園於有效空間舉辦親子活動及藝文表演、改善動物的居住環境及健康等問題，首先感謝您對本園的關心與支持，經本園彭小姐於 104 年 1 月 8 日 10:20 與您電話聯繫，惟未能聯繫上，茲以書面回復如下：</p> <p>您對動物園的建議也是本園努力的方向，我們儘量結合民間團體或配合市府相關局處辦理活動，現階段以改善動物居住環境與照顧為優先，感謝您的建言與關心。</p> <p>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22194，彭小姐；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新竹市立動物園 敬上</p>  |

|    |             |  |                  |  |
|----|-------------|--|------------------|--|
| 10 | 10401050044 | 玻工館前機車地下道(電源箱螺絲鬆脫)及環境髒亂。   | 工務處              | 有關東大路機車道牆壁邊電源控制箱損壞乙節，本府業已勘查完畢，預計本周內請廠商修復完畢。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張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已電話連繫)   |
| 11 | 10401050046 | 市區內電線桿常有膠帶、鐵絲、廣告物充斥捆綁張貼，造成市容髒亂，請整頓清潔。  | 環保局              | 有關陳述「市區電線桿常有膠帶、鐵絲、廣告物充斥張貼，造成市容髒亂，請整頓清潔。」乙案，針對杜絕違規廣告之做法，環保局現採「處分」及「清除」雙管齊下之方式，亦即加強派員稽查及採證違規廣告，依規予以處分(停話或罰鍰)，同時加派清潔隊員執行清除違規廣告作業，將轉達清潔隊員落實清除膠帶、鐵絲，以維市容觀瞻。<br>環保局環境衛生管理科<br>承辦人林金月<br>03-5368920-4032<br>於1月7日09:58 電話回覆陳情人。   |
| 12 | 10401050052 | 1. 東光橋、四維橋及經國路右轉世博館台肥旁之天橋道路經常髒亂，請時常巡視環境，保持清潔。<br>2. 金輝餐廳至果菜市場間公園環境髒亂，請派員定期清潔打掃。  | 環保局<br><br>城市行銷處 | 有關東光、振興及台肥旁陸橋髒亂問題，環保局已派員清理。<br>本案環保局曾撥電3次均未接通，歡迎聯繫環保局清潔科 03-5388406 轉 20 黃昭勳。<br>有關經國路綠園道環境髒亂乙節，本府城市行銷處已加派人力維護，以維該公園之環境清潔，本案1/8日16:55分回覆民眾，如尚有其他疑問或意見，歡迎電話聯繫 5216121 轉 261 鍾先生。新竹市政府 敬上                                    |
| 13 | 10401050060 | 投書人於12月23日下午4:00於赤土崎公園旁路邊停車格停放車輛(車號：6P-4986)，其車輛因忘記放置身心障礙停車證而被開立繳費單，投書人依據繳費單上電話諮詢：上述狀況該如何處理，接話人員告知：15日內先繳費，再持繳費證明與相關證件至本府退費，但至停管科退費時卻被告知已繳款項無法退回，投書人不解，既為繳費單上電話諮詢為錯誤訊息，即不應自行承擔 | 交通處              | 有關您來信反映本市於本市水源街停車問題，經本府交通處陳先生於104年1月13與您母親電話聯繫，茲以書面回覆如下：針對您反映持有身心障礙專用停車識別證停車於收費路段，該停車繳費通知單背面印製繳費規定，明確告知身障者停車核銷辦法，如被開立金額繳費單可於15日內至本府交通處停車繳費室辦理核銷(或電 5234615 告知陳先生)，將專程為您服務；另您繳交20元礙於優惠法規，無法辦理退費。感謝您來信反映，本府深感謝忱，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 |

|    |             |  |       |  |
|----|-------------|--|-------|--|
|    |             | 已繳之費用，因此投書人要求業務單位退回已繳的 20 元停車費。(投書人希望業務單位於下午 5 點後回電)                     |       | 歡迎您直接洽詢 03-5234615 陳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  |
| 14 | 10401050062 | 海埔新生地、金城湖、環保公園皆未設置公車站牌，投書人認為這些地點皆為在地風景區，建請規劃公車站牌停靠站。                     | 交通處   | 有關您來信建議增設海埔新生地、金城湖及環保公園公車站牌一案，經本府交通處劉先生於 104 年 1 月 6 日下午 3 時 20 分與您電話聯繫說明(惟電話未接)，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您所建議增設海埔新生地、金城湖公車站牌一案，本府會納入未來規劃公車路線之考量。至環保公園已有 55 路、55 區設置南華國中站，可下車後步行前往。<br>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76，劉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政府交通處敬上。 |
| 15 | 10401060023 | 火車站前地下道，許多遊民進駐落角於此，製造髒亂，尿騷味四溢，投書人表示：車站亦為都市景觀的一環，希望市府用心規劃徹底解決問題。          | 社會處   | 有關台端反映遊民進駐落角火車站前地下道問題，本處已於 104 年 01 月 07 日下午 15 時 10 分由遊民業務承辦人何小姐與您聯繫相關處理情形。本處除定期前往進行訪視外，並於 104 年 01 月 08 日上午 10 時聯合轄區派出所及環保局前往該區域進行遊民規勸及稽查頻率，避免遊民聚集造成環境髒亂，或是影響市民之情形。<br>若有其他相關問題，歡迎來電或至本府洽詢，聯絡電話：03-5216121 轉分機 305 張小姐。                                  |
| 16 | 10401070023 | 十八尖山停車場旁廁所髒亂不堪，其使用率高且女廁常發生無衛生紙使用之窘狀，建請派員加強維護保持整潔及隨時遞補衛生用紙，提昇風景區的衛生條件及觀瞻。 | 城市行銷處 | 本府將請現場清潔人員加強環境清潔工作，並告誡工作績效納入考評項目，尚請台端不吝指教。<br>如有任何問題，請聯絡 03-5216121*262 楊騏謙小姐。<br>1/7 下午 4:34 連絡民眾   |
| 17 | 10401090048 | 投書人有感於江蕙演唱會盛況空前，建請市府尋覓適當地點建置一大型表演場所(類似台北小巨蛋)，以落實嘉惠新竹市民文化及音樂心靈的饗宴。        | 文化局   | 有關建置本市大型表演場所乙事，本局業於 1 月 12 日致電向您說明，為滿足市民欣賞大型演藝活動之需求，擴展民眾文化視野，本局現正尋找評估適合建置大型表演場所的位址，期能順利籌編預算，進行場館籌建事宜，使桃竹苗地區居民能有機會就近觀賞精采之大型室內演出活動。  |

|    |             |  |       |  |
|----|-------------|--|-------|--|
|    |             |  |       | 如您還有相關疑問，亦歡迎您以電話向本局服務人員洽詢(03-5420121)，再次感謝您的指教。<br>新竹市文化局 敬上   |
| 18 | 10401090051 | 中山路(台溪里)481-1號5~7樓為套房之建物，因住戶加裝凸出式鐵門，造成走道極為狹窄，是否違法建物，請派員查察處理。   | 北區區公所 | 有關您來信反映中山路481-1號5-7樓加裝鐵門造成走道極為狹窄問題，首先感謝您對上述問題的關心，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1. 本案經派員現場確認，台端所述情形應屬房屋內部裝修行為，並不屬於違建查報業務範疇，因台端未留聯絡電話，故無法確認詳情，導致查報困難。請提供正確地址或留下聯絡電話以利查報。<br>2. 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152525分機403，余小姐；或撥打1999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北區區公所敬上 |
| 19 | 10401120008 | 東南街與南大路口，吉星檳榔攤招牌過於凸出，影響行車安全，請派員查察拆除。                           | 工務處   | 有關陳情東南街與南大路口檳榔攤招牌凸出乙節，因廣告物得經申請後設置，針對該廣告物本府將予勸導改善並依法申請設置，如未從者即依法辦理強制拆除。<br>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使用管理科李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451）。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br>(經電話連繫，惟無接聽)   |
| 20 | 10401120011 | 育英路與林森路口，大型倒數計時器故障迄今已3個多月，請業務單位儘速修復。                           | 交通處   | 有關您來信反映育英路與林森路口大型倒數計時器故障一事，經本府廖先生於104年1月16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惟未能聯繫上，首先感謝您對本府的關心與建議，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本府已派員前往維修中。<br>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建6121分機464，廖先生；或撥打1999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政府交通處敬上  |
| 21 | 10401120030 | 南大路634巷43弄2號頂樓排水管接通一樓地下水溝排水，市府曾派員清通水溝時，將模板堵塞該住戶排水管，該住戶只得借用1號住戶 | 東區區公所 | 有關您來信反映南大路634巷43弄2號頂樓排水管接通一樓地下水溝，排水問題一事，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1. 台端反映排水問題係屬私人管路排水問題，建議由台端自行請專業廠商  |

|    |             |   |       |   |
|----|-------------|---|-------|---|
|    |             | 排水管使用，至今1號住戶已將房屋出售，投書人無法再借用其管路排水，希望市府派員將原排水管被塞起部分敲開，解決住戶排水管功能流暢問題。  |       | 處理。<br>2.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8231 分機 400-401；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竹市東區區公所敬上  |
| 22 | 10401120045 | 1. 18 尖山獅子亭附近有規劃攤販販賣區，但許多違規攤販卻聚集在公廁前設攤。<br>2. 幸福亭下去的廁所區亦聚集攤販。<br>以上，攤販違規問題，18 尖山既已規劃合法攤販區(應已繳納租金)，非法設攤卻為所欲為逃漏稅立攤於此，申訴人合理懷疑有不法利益交換問題，且攤販取貨、卸貨均停放於斜坡處，阻礙用路人視線死角，務請嚴格取締違規攤販，維護觀光景點旅遊品質及安全。 | 城市行銷處 | 18 尖山屬公共空間，若發生攤販長期占用之情事。本府將協請警察局處理，如有取締攤販問題，請逕電 110 或 5728750 由值班同仁受理報案。民眾未留電話。<br>新竹市政府 城市行銷處<br>敬啟  |
| 23 | 10401130017 | 投書人手提重物、帶著孩子前往環保局洽公繳費，遇到不能停車於環保局內停車場之規定無法停車，實無法理解此項不便措施所為何來，環保局因地處偏僻，如果停車於外圍再走至局內，路程遙遠，對於老弱婦孺實屬不便及危險，請儘速改善。   | 環保局   | 有關您來信投書來本局洽公繳費不能於本局辦公大樓周遭停車場停車事宜說明如下：<br>本局辦公大樓周遭原本規劃停車位係僅供公務車輛停車使用，原本車位就不多，但之前為便民考量並未實施停車管制，結果不論是否來局洽公民眾皆可任意進來隨意停車，除造成辦公大樓周遭交通環境紊亂外，亦常發生車輛碰擦撞糾紛，還使得本局公務車輛無處可停窘況，影響本局業務執行至鉅，為徹底解決上述問題，本局決定自本(104)年起開始實施停車車輛管制新措施，凡非本局公務車輛含本局上班員工及民眾車輛一律停放在大型停車場，但為便民洽公需要考量，若民眾有攜帶重物或老弱婦孺身體不便者，本局同意其換發臨時停車證進入停車，惟洽公畢應儘速將車輛駛離，以免影響本局公務運作。本局新措施造成您的不便，深感抱歉，但為了交通環境的改善讓更多民眾能安心來環保局洽公，還望您能多多配合，謝謝！<br>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行政科敬上 |

|    |             |   |     |  |
|----|-------------|---|-----|--|
| 24 | 10401130019 | 明湖路 608 巷路口，建請恢復紅綠燈號誌並加裝反光鏡，以維護用路人安全。   | 交通處 | <p>有關您來信反映建議於新竹市明湖路 608 巷路口增設反射鏡一事提出建言，經本府交通處曾先生於 104 年 1 月 13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茲以書面回復如下：</p> <p>經查明湖路 608 巷路口已設置號誌以時段性三色運作管控通行，餘以特種閃光號誌模式運行，提醒駕駛人行經該路口應先暫停或減速慢行，爰不再設置反射鏡，尚請諒察。</p> <p>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曾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
| 25 | 10401130023 | 中華路 2 段 10 巷路口處，未鋪柏油前，有繪製斑馬線，重新鋪設柏油後，卻取消繪線，該路口車流量大，穿越馬路危險性高，不解的是：此路段 10 巷口前、後段都有斑馬線之繪製，惟獨此路口不予繪製，建請顧及民眾行的安全，儘速繪製。 | 交通處 | <p>有關您來信反映本市中華路 2 段與中華路 2 段 10 巷口標線設置問題一事，本府交通處陳先生於 104 年 1 月 15 日與您電話聯繫，惟未能聯繫上，茲以書面回復如下：</p> <p>依「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第 186 條規定：斑馬紋行人穿越道線，設於道路中段行人穿越眾多之地點，但距最近行人穿越設施不得少於 200 公尺。</p> <p>先予敘明，經查旨揭地點並無劃設行人穿越道標線，且路段前、後二處已有設置行人穿越道線，惟以交安疑慮考量與設置規則不符，爰本府歉難同意辦理，尚請諒察，還請台端多加利用前、後段設置之行人穿越道線，以保障行人自身安全兼顧交通安暢，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陳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
| 26 | 10401130042 | 明湖路 775 巷口路面拓寬工程（正在施作水溝蓋填補），投書人認為使用大石塊填補易造成水溝邊龜裂、不易抓牢等問題，請即刻改善。   | 工務處 | <p>台端所述路段工程，經查係原有路面路基掏空，為免路面下陷配合現況施作，不影響本工程施工強度及品質，本府已請承商加強現場施工及行車安全。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土木工程科鍾志仁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88）。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p> <p>（已於 104.1.13 下午 4 時 45 分電話回覆林先生說明）</p>  |



|    |             |  |       |   |
|----|-------------|--|-------|---|
| 27 | 10401130044 | 民意信箱案號 10312310035 東門街 182 號、平和街口，有一(三角廢池)，廢池邊架設二塊大型廣告看板。(新竹市區竹塹城寺廟導覽圖)及(新竹、舊城路線紅色立鑄看板)，投書人表示:請將該二塊看板一併拆除。 | 工務處   | 有關反映本市東門街與平和街口涉有招牌廣告違章建築乙事，本府業依違章建築處理辦法規定程序勘查處理中。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使用管理科周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403)。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   |
| 28 | 10401130047 | 文化局圖書館整修中，告知民眾 14 號啟用，但今天已 13 日，市民前往卻無法使用，民眾表示:孩子期末考已結束，接著就放寒假，希望該圖書館儘速整修完成。                               | 文化局   | 有關您來信建議圖書館儘速整修完成乙事，本局說明如下：<br>為提供民眾更舒適便利的閱讀環境，文化局圖書館辦理「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與設備升級工程」，休館前發之新聞稿及公告僅註明"自 9 月 15 日至 104 年 1 月下旬休館"，並註明"重新開館時間將另行公告"，並未發布"14 號開始啟用"訊息(相關訊息如附件資料)。<br>本工程已於 1 月 8 日申報竣工，但工程還需經竣工查驗以及驗收等程序，同時還需進行圖書上架以及電腦設備測試等作業，預計開館時間為 3 月 3 日。如有其他建議，歡迎與本局圖書資訊科聯繫(電 03-5319756#276，謝小姐)。<br>新竹市文化局 敬上 |
| 29 | 10401140015 | 陳先生平日熱心公益，收集附近垃圾，集中於牛埔南路 61 號對面，請求環保局派員處理，沒想到以前從未收費的環保員，卻強制要收費才收，投書人不解請求解釋。                                | 環保局   | 您投書反映有關牛埔南路 61 號對面空地垃圾清運不應收費的問題，經本局派員勘查，現場多為整地後之樹枝等物，依規應付費清運，特此說明。<br>環保局清潔科<br>承辦人黃昭 03-5388406-20<br>1 月 15 日 16:40 已回覆   |
| 30 | 10401150008 | 新竹市高翠路 160 巷 54 號，投書人檢舉：此續建工程為違建案，請派員查察拆除。   | 東區區公所 | 有關您來信反映高翠路 160 巷 54 號涉有違建情形，首先感謝您對違建的關心與建議，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1. 有關台端說明地點涉有違建乙案，本所已填報 104.1.14 東違字第 030 號違章建築查報單並將相關資料移請市府處理。<br>2. 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8231 分機 400-401；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東區區公所敬上  |

|    |             |  |                       |  |
|----|-------------|--|-----------------------|--|
| 31 | 10401150014 | 因文化局寶兔館內部整修必須到3月3日始開放，投書人建請設立臨時低年級兒童書本借閱室，以利寒假期間學童的閱讀權益。   | 文化局                   | <p>有關您來透過服務中心代為反映之建請設立臨時低年級兒童書本借閱處乙事，本局已於1/15日11:45透過電話先行聯繫，為求慎重，現再次以書面方式回覆！</p> <p>本局圖書館為提供民眾更舒適便利的閱讀環境，正辦理「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與設備升級工程」，為因應休館期間讀者之借書需求，三樓文獻室設置臨時之借還書櫃檯，可取他館通閱及預約的圖書，且開放歸還之圖書(含童書)外借，歡迎您來館借閱。</p> <p>謝謝您提供的寶貴意見，如您仍有疑問，歡迎與本局圖書資訊科聯繫(電話：03-5319756#276，謝小姐)</p> <p>新竹市文化局 敬上</p>  |
| 32 | 10401150042 | 明湖路393巷路面有一籃球大小凹陷的鐵蓋，至今已一月有餘未見處理，請儘速派員修補，以維用路人安全。  | 工務處                   | <p>有關來電反映本市明湖路393巷路面有一籃球大小凹陷鐵蓋，經本府工務處與您2次電話均未連繫上，經派員至現場勘查並無所述凹陷鐵蓋，可否再次來信或來電告知，以利本府派員現場處理，以維用路人安全。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陳彥城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294)。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p>   |
| 33 | 10401150043 | 明湖路337號對面紅綠燈口時常有人在此放置垃圾，投書人多次向環保局投書，得到回覆為：沒經費無法加裝監視器，又其路口監視器是歸屬警察局所有，因非交通事故案件無法調閱監視器，投書人不解同為公務使用為何還分用途，請釋疑並取締開罰該路口之垃圾問題。 | <p>環保局</p> <p>警察局</p> | <p>有關本市南大路661號與明湖路口(東東水果行)垃圾棄置問題，本市環保局已多次稽查在案，並已責請鄰近商家清理環境。仍將持續派員稽查，倘發現污染屬實或查有行為人，將依違反廢棄物管理法裁處。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環保局環境衛生管理科承辦人連華德03-5368920分機4012。</p> <p>另有關於您來信反映警用監視器提供環保局調查明湖路337號對面路口遭人放置垃圾一事，針對提供環保局調查案件部分，謹向您說明如下：</p> <p>首先說明閱覽監錄系統錄影資料，須以發生刑案、交通事故或為協尋人口、財物等情事為原則，並經正式報案，由受理警察單位審酌案情需要，擇定閱覽錄影資料之攝錄時段及地點後，派員陪同進行閱覽。</p> <p>針對明湖路337號對面路口遭人放置垃圾案件依據廢棄物管理法第五條規</p> |

|    |             |   |     |  |
|----|-------------|---|-----|--|
|    |             |   |     | <p>定，權責單位為環保局並負責廢棄物清理稽查工作，警察機關依法不得主動調查。另稽查工作及方法與警用錄影監視系統無絕對關係，如權責單位有協助調閱必要，應依行政程序法第十九條之規定：應詳細敘明申請機關資料、申請閱覽原因，並指定欲閱覽錄影資料之攝錄時段及地點及申請日期，以正式書面向轄區警察分局提出申請。</p> <p>行政機關為發揮共同一體之行政機能，本應於其權限範圍內互相協助。惟閱覽監錄系統錄影資料涉及相關法令（政府資訊公開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需依法申請。</p> <p>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300495，新竹市警察局第三分局陳先生。</p> <p>新竹市政府敬上</p>   |
| 34 | 10401160014 | 新竹市市中心幾乎所有店家騎樓下違規擺攤及停車日益嚴重，投書人多次檢舉均不見改善，請派員嚴加取締、開罰，以遏止此種亂象，並回覆處理情形予投書人。 | 警察局 | <p>您於 104.01.16 向新竹市政府民意信箱反映事項，提及「市中心騎樓下違規擺攤及停車日益嚴重」1 節，本局答復如下：</p> <p>1. 騎樓的使用一直是各縣市政府頭痛的問題，在商業區，商家為營業上方便，往往將騎樓部分占作為營業範圍之一部分，兼可解決營業面積不足的問題；在非商業集中地區，則可見住戶將騎樓當作停車位，或是放置雜物。然而當地政府有任何「整頓、打通騎樓」的動作時，往往會導致騎樓住戶之反彈，同時引起許多民意代表關切，紛紛提出質疑。新竹市也正面臨此一問題，市長政見關切市容整理目前已積極解決整頓中。</p> <p>2. 「交通秩序維護」及「違規取締」工作，警察責無旁貸，您來信泛指新竹市違規及騎樓占用嚴重，本局礙於警力嚴重不足，目前主要執法重點於火車站到中正路、東門街、大同路、復興路、東前街（城隍廟商圈）等違規路段，交通隊及各轄區分局，增加交通疏導、執法（取締）密度，以確保用路人安全及行車安暢。感謝您的來信指教，聯絡人員：吳慶聰聯絡電話：(03) 524-2091</p> <p>新竹市警察局</p> |

|    |             |   |       |  |
|----|-------------|---|-------|--|
| 35 | 10401160040 | 投書人於 103 年 12 月 11、12 日行經東大陸橋，此橋上有告知用路人行車速度顯示器，且都遵守未超過限速，但接到超速罰單（車號 0000），投書人不解是否在此段時期顯示器故障有問題，請查察並回報投書人。 | 警察局   | <p>有關您向本市 1999 服務專線反映之問題，交由新竹市警察局處理，茲答復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市東大路高架橋為多事故路段，市政府交通處依道路狀況及法令規定，行車速度設定為時速 50 公里，符合實際需要及法令規定，本局亦依規定於照相桿前方 100 公尺處設置「前有測速照相、請減速慢行」警告標誌，提醒駕駛人依規定速限行駛，以免受罰。</li> <li>2. 經調閱本案違規採證照片顯示，違規車輛車號 0000 號自小客車，分別於 103 年 12 月 11 日 14 時 19 分及 103 年 12 月 12 日 18 時 12 分，行經本市東大路高架陸橋民族路上方，行車速率分別為每小時 69 公里及每小時 63 公里，分別超速 19 公里及 13 公里，違規事實明確，本局依法舉發，並無不當。</li> <li>3. 謝謝您的寶貴意見及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50382，翁先生，將有專人為您服務。</li> </ol> <p>新竹市警察局交通隊 敬上</p> |
| 36 | 10401160041 | 科學園路 162 巷 36 號（1 樓柑仔店），此大樓為閒置空間，建請有關單位規劃為圖書館、親子館或老人文康會館，以利充分利用。  | 產業發展處 | <p>有關台端建議本市科學園路 162 巷 36 號柑仔店閒置空間乙案，查該大樓為龍山超級市場，目前整棟大樓已委外經營管理，並無閒置，謝謝您的建議與關心。</p> <p>承辦人：產業發展處黃啟訓，連絡電話：03-5216121-263。</p>   |
| 37 | 10401160042 | 荷蘭村社區前路口，上下班時間行人及學生任意穿越路口（不走斑馬線），投書人建請上下班尖峰時刻加派警力維護行車安全，並引導行人及學生至斑馬線通行。                                   | 警察局   | <p>有關您於 104 年 1 月 16 日來信反映「荷蘭村社區前上下班時間行人及學生任意穿越路口」等情事，因無法與您電話聯繫說明，茲以書面回復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分局經通報所屬派員前往查處，惟現場未發現所報情事，已責由所屬加強勸導、取締，以維交通安暢。</li> <li>2. 非常感謝您的來信，若您對本案仍有其他意見或疑問，歡迎與承辦人員電話聯絡。本分局將竭誠為您服務與說明。</li> </ol> <p>新竹市警察局第一分局<br/>本案聯絡人員：徐進龍<br/>聯絡電話：03-5253654</p>  |

|    |             |  |       |  |
|----|-------------|--|-------|--|
| 38 | 10401160043 | 光復路一段459巷29弄路口反光鏡歪斜，已請里長通報一個禮拜有餘，至今仍未修復，請派員儘速處理。   | 交通處   | 有關您來信反映建議於新竹市光復路一段459巷29弄路口兩面反射鏡毀損一事，首先感謝您對本府交通處轄管業務關心與建議並對本市光復路一段459巷29弄路口交通設施問題提出建言，經本府交通處曾先生於104年1月16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茲以書面回復如下：本市光復路一段459巷與29弄路口反射鏡係遭撞擊導致兩面反射鏡毀損，本府已錄案，將依廠商施工進度，逐一排程施作。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分機464，曾先生；或撥打1999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 |
| 39 | 10401160044 | 光復路一段459巷與29弄路口往上綠灣社區斜對面轉角處有一路樹，枝葉茂密，擋住行車視線，請派員修剪。   | 城市行銷處 | 感謝您細心關注本市巷道環境維護管理，並反映光復路一段459巷29弄口樹木影響行車視線乙節，本府城市行銷處已錄案辦理，將儘速派員前往處理，本案1/21日10:30分回覆民眾（未接電話），如尚有其他疑問或意見，歡迎電話聯繫5216121轉261鍾先生。<br>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 敬上  |
| 40 | 10401190021 | 中央路12號店家反映年貨大街今年活動要在其店家門口承辦，投書人反映里長告知：這是市府決策，無法改變，投書人希望此活動取消辦理，因承辦期間，設攤後面店家，遭臨時設攤所致，生意清淡，垃圾充斥，車輛無法通行，影響生意至鉅，希望市府擬妥更好地點或取消該項活動。 | 產業發展處 | 有關台端建議104年度年貨大街遷移地點乙案，本府將虛心檢討改進，並請有關單位於春節期間加強疏導當地交通及規劃替代道路；<br>台端建議年貨大街移至其他地點，將於未來辦理類似活動一併納入考量，對於春節期間造成不便敬請見諒。<br>市府將持續落實市長施政理念，發揮團隊精神，繼續努力做好為民服務。<br>承辦人：產業發展處黃啟訓，連絡電話：03-5216121-263。  |
| 41 | 10401200007 | 麗池附近消防局對面公園旁有販售鳥類攤販已達四年時間，目前已群聚各類型攤販，鳥糞、飼料充斥附近、汙染環境至鉅，曾投書警方卻無力解決，建請警方大力闖斧整頓攤販、清理環境，給予市民一個優質的生活空間。                              | 警察局   | 您於104年1月12日寄交新竹市政府民意信箱之電子郵件，反映「麗池附近消防局對面公園旁有販售鳥類違規攤販」1案，經轉交本分局就權責部分查處，業無法以電話聯繫，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1. 案經本分局派員前往該路段（東山街台電對面）取締告發2件違規設攤，並已責令轄區東門派出所將該處沿線道路列為巡邏、交通稽查重點處所，持續加強派員前往取締違規設攤，以  |

|    |             |  |     |  |
|----|-------------|--|-----|--|
|    |             |  |     | <p>維行人及交通安全順暢。</p> <p>2.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如您再發現有您所述之情事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 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 03-5728750 電話報案，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處置；感謝您來信，敬祝安康。窗口聯絡人：陳正憲，聯絡電話：03-5728756 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 敬上。</p>   |
| 42 | 10401200008 | <p>1. 慈雲路、埔頂二路路口，許多車輛違規迴轉。</p> <p>2. 馬偕醫院附近光復路兩旁，時常併排停車，造成來往車輛堵塞。</p> <p>3. 民族路(芙洛麗)飯店門口正對面小兒科診所前，汽車長期停放紅線區，請取締。</p> | 警察局 | <p>有關民眾 104 年 1 月 20 日反映事項，答復如下：</p> <p>案經本分局派員前往陳情人所反映之地點加強取締告發各項交通違規計 14 件，另已責令轄區埔頂所、東勢所、東門所將所轄處所列為巡邏、交通稽查重點處所，持續加強派員前往整頓，以維行人及交通安全順暢。本案陳情人未留聯絡電話，無法告知查處情形。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敬上。本案聯絡人員：陳正憲<br/>聯絡電話：03-5728756</p> |
| 43 | 10401210018 | 明湖路 200 號(陽光國小門口)，請派員繪製禁止臨時停車標線。   | 交通處 | <p>有關您來信反映本市明湖路 200 號(陽光國小門口)標線問題一事，經本府交通處陳先生於 104 年 1 月 23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如下：</p> <p>經查旨案地點設有網狀線管制，本府將儘速派員補繪標線，以維護交通安暢，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陳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
| 44 | 10401210049 | 西大路棒球場殘障步道旁有一石膏製作之看板，刻有「志願推廣中心」，投書人反映看板上廣告內容目前是否尚在執行，如已結束，請拆除該看板。  | 教育處 | <p>感謝您對本市體育運動設施的關心與指教，有關您反映本場所屬中正棒球場之「志願推廣中心」看板乙案，已於 104 年 1 月 26 日上午 10 時與您聯繫，本案經詢問該中心承辦人，該中心本已考量汰換舊看板，新看板將只題上單位名，並於 2 月 18 日過年前再度掛上新看板。</p> <p>如有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 03-5216121 轉 276 體育保健科，教育處 敬上</p>              |
| 45 | 10401210051 | 西大路口 119 號前有遺留長 10 公尺寬 3 公尺面積的白色   | 環保局 | 您投書反映有關西大路 119 號前路面白色油漆灑落的問題，本局已派員清  |

|    |             |   |       |  |
|----|-------------|---|-------|--|
|    |             | 油漆灑落路面，請派員清除。                                     |       | 理，謝謝您對環保公共事務的關心。<br>環保局清潔科 承辦人黃昭勳<br>03-5388406-20 已回覆   |
| 46 | 10401210052 | 西大路口 119 號斜對面有一公車格，格外繪製一錯誤白色標線，請儘速去除。             | 交通處   | 有關您來信反映本市西大路 119 號對面公車停靠區標線繪錯一案，對本省市區公車的關心與建議，經本府交通處劉先生於 104 年 1 月 23 日上午 11 時 30 分與您電話聯繫說明(惟電話無法接聽)，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經本府派員現場查勘，該處公車停靠區內標線未塗銷情形，本府將儘快派員前往塗銷。<br>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76，劉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政府交通處敬上。  |
| 47 | 10401220041 | 光華南街 55 號(愛情海大樓) 1 樓，私自將人行道加蓋自用，請查察並予拆除。          | 北區區公所 | 有關您來信反映光華南街 55 號私自將人行道加蓋問題，首先感謝您對違建的關心與建議，經本所余小姐於 104 年 1 月 23 日電話與您聯繫，惟您的電話無人接聽，無法電覆本所處理情形，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1. 本案本所已依規派員查報，並於 104 年 1 月 23 日以北建違字第 029 號查報單送請新竹市政府工務處認定在案。台端對於違章建築認定結果及違章建築相關法規解釋若有疑問，建請逕向新竹市政府工務處使用管理科洽詢，電話：03-5216121 轉 451。<br>2. 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152525 分機 403，余小姐；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北區區公所敬上 |
| 48 | 10401220049 | 文化中心附近的垃圾桶皆被收走，隨身垃圾無處丟置，民眾認為應有設置垃圾桶的必要及方便性，請參酌辦理。 | 環保局   | 有關本市撤除之行人專用八角垃圾桶，本設置於市區主要道路。原先目的係為提供行路人丟棄手邊垃圾之用，但現今多淪為附近店家丟棄垃圾包之用，有些甚至變成髒亂點。<br>市長於 1 月 12 日視察火車站前廣場特別指示環保局撤除原有的八角垃圾桶，不讓垃圾桶成家庭丟放垃圾的地方。現在垃圾桶撤除仍有許多店家將生活垃圾包拿出放在路邊，這現象我們會加強稽查勸導。撤除行人專用八   |

|    |             |   |     |  |
|----|-------------|---|-----|--|
|    |             |   |     | 角垃圾桶，若有不便尚請諒解。<br>環保局清潔科 承辦人黃昭<br>03-5388406-20  |
| 49 | 10401220050 | 1. 新竹市大多數騎樓都被違規佔用停車或營業，請派員取締開罰。<br>2. 新竹市車站前中正路 STUDIO A 騎樓下違規設置雞蛋糕攤位，影響道路流暢，請取締。 | 警察局 | 有關民眾 104 年 1 月 22 日反映事項，答復如下：<br>1. 案經本分局派員前往火車站前中正路段騎樓沿線加強取締告發各項違規攤販及路障計 5 件，並已責令轄區東門派出所將該處道路列為巡邏、交通稽查重點處所，持續加強派員前往整頓，以維行人及交通安全順暢。<br>2.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如您發現有任何交通違規之情事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 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 03-5728750 電話報案，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處置；本案陳情人未留聯絡電話，無法告知查處情形。<br>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敬上。 |
| 50 | 10401230009 | 1. 牛埔東路、景觀大道路口有一盞路燈不亮，請修復。<br>2. 燈桿編號:27150 路燈不亮已半年，至今未修復。                        | 工務處 | 有關您所反映本市牛埔東路與景觀大道路口路燈不亮，本府已派員修復，另路燈編號(27150)路燈不亮，經查該燈桿地下管線損壞，本府已請承包商儘速前往查修。本案由工務處養護科承辦楊烈源先生回覆。若台端尚有路燈維修疑義，亦可向本府工務處養護科 03-5216121-294，5736251 路燈維修專線反映。<br>(經電話於 1034.1.27 下午 2 時 30 分無人接聽)   |
| 51 | 10401230011 | 景觀大道跑馬燈顯示看板，字幕上顯示字體只有一半，投書 2 個多月至今未處理，請儘速處理。                                      | 交通處 | 有關您來信反映景觀大道跑馬燈顯示看板故障一事，經本府廖先生於 104 年 1 月 23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該設施維修已納入年度工程案內，本府將儘速修復 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 121 分機 464，廖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政府交通處敬上   |
| 52 | 10401230012 | 中華路 5 段 684 巷人行路橋上電子鐘故障(慢分)，時差約半個小時，請調整修復。  | 交通處 | 有關您來信反映位於中華路 5 段 684 巷人行路橋上電子鐘之時間慢分一事，經本府於 104 年 1 月 26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有關您來信反映上述地點情形，因設備已屆使用年限，將派員前往現勘檢測，若無法調整修復，將拆除報廢造  |



|    |             |   |     |  |
|----|-------------|---|-----|--|
|    |             |   |     | <p>成您的不便，尚祈見諒！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37，吳衛理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新竹市政府交通處敬上</p>   |
| 53 | 10401230016 | <p>新竹市停車位嚴重不足，投書人建議：請將四大菜市場活化使用，地下室或頂樓改建加蓋成停車場，充分利用地利之便，徹底改變交通問題。</p> | 交通處 | <p>有關您來信反映本市四大菜市場活化使用增建停車場事宜，經本府交通處陳先生於 104 年 1 月 23 日與您電話聯繫，因無法聯繫上您，茲以書面回覆如下，本市菜市場有附設停車空間計有竹蓮市場、北門(興建中)等 2 處停車場，未來若有菜市場改建計畫，本府交通處將建請興建單位納入停車空間需求，以解決市場周邊停車問題。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停車管理科陳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484)；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
| 54 | 10401230039 | <p>路燈編號：11737 及 11750；及頭前溪橋往新竹方向中間路段數來第 5 支路燈故障不亮，請派員修復。</p>          | 工務處 | <p>有關您所反映本市頭前溪橋(路燈編號 1173 及 1175)路燈不亮乙節，經本府派員勘查結果，通報地點本府已派員修復完成。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 或 5736251 路燈維修專線反映)。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上述情形於 104.1.27 上午 8 時 30 分以電話向來信者說明)</p>  |
| 55 | 10401260033 | <p>寶山路 145 巷平面停車場，本來 2~3 排停車格，改建後只剩一排停車格，投書人建請至少要有 2 排停車格才敷使用。</p>    | 交通處 | <p>有關您來信反映寶山路 145 巷平面停車場停車格位配置建議一事，經本府吳先生於 104 年 1 月 27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茲以書面回復如下：<br/>本府係以現有空地面積，依「利用空地申請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辦法」規定，採最有效益方式規劃配置 22 格小客車位，提供當地周邊停車使用。<br/>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38，吳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
| 56 | 10401260034 | <p>明湖路 648 巷 63 號車庫前路路面中間下陷，機車經過</p>                                  | 工務處 | <p>有關反映明湖路 648 巷 63 號車庫前路路面下陷乙節，經本府派員勘查後，將</p>   |

|    |             |  |     |  |
|----|-------------|--|-----|--|
|    |             | 易造成危險，請予填平。  |     | 派工前往修復。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余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分機294）。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已電話連繫）   |
| 57 | 10401260037 | 明湖路 648 巷 63 號大門口前，請繪製 12 公尺長雙黃線。  | 交通處 | 有關您來信反映本市明湖路 648 巷 63 號前標線問題一事，經本府交通處陳先生於 104 年 1 月 27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如下：經查旨揭地點係為本府工務處道路加封工程後標線復舊作業，已移請工務處聯繫承包單位儘速復舊標線，以維護交通安暢，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陳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br>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 |
| 58 | 10401260039 | 中華路(往北)頭前溪方向，橋上中間倒數第五支路燈損壞(完全不亮)，請修復。  | 工務處 | 有關您所反映本市中華路往頭前溪方向，橋上倒數第 5 支路燈不亮乙節，經查本府已通知保固廠商前往處理。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 或 5736251 路燈維修專線反映）。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上述情形於 104.1.27 上午 8 時 30 分以電話向來信者說明)                                  |
| 59 | 10401260043 | 從竹東往頭前溪方向沿路有 1-20 支路燈不亮，曾投訴本府告知：已通知高公局處理，至今仍未改善。   | 工務處 | 有關您所反映竹東往頭前溪方向沿路有 1-20 支路燈不亮乙節，經查該地點屬公路局管理維護，已通知公路局前往修復。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 或 5736251 路燈維修專線反映）。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上述情形於 104.1.27 上午 8 時 30 分以電話向來信者說明)                            |
| 60 | 10401260063 | 陳小姐於光復路開店，最近接到環保局電話告知:需去「行政院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以管制編號登入，投書人幾經登入才順利上網，接著填寫內容，根本無法看懂，投書人表示：環保局應正式發文店家，告知上網途徑及作業流程，業務單位只 | 環保局 | 有關您來信反應接到本局以電話通知應以網路申報廢棄物流向，未以正式發文告知上網途徑及作業流程，作法及前置作業太過草率一事，經本局鄭先生於 104 年 1 月 27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茲以書面回覆如下：<br>1. 有關本次新增列管之事業本局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即以發函通知新增列管業者，並非單純僅以電話通知。  |

|    |             |  |     |  |
|----|-------------|--|-----|--|
|    |             | 以電話通知是否突顯作法及前置作業太過草率，再者，如果民眾家中沒有電腦又該如何處理呢？                                 |     | <p>2. 相關上網申報廢棄物流向之作業流程可至「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 (<a href="http://waste.epa.gov.tw">http://waste.epa.gov.tw</a>) 專題區，「清理計畫書」專區中「上網申報說明會場次及相關簡報資料」下載「廢食用油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檢具及網路申報作業說明會簡報(指定事業)」參考使用。</p> <p>3. 另與您電話聯絡中，提到相關情況特殊，為能更精準提供服務，本局將於近日派員至現場了解及輔導。</p> <p>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368920 分機 6015，鄭先生；分機 6022 溫小姐，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敬上</p> |
| 61 | 10401260064 | 新竹火車站(後站)轉運工程：<br>1. 何時完工。<br>2. 工程施工期間附近道路通行不便，易生交通事故，建請改善。(投書人要求與其直接聯繫)。 | 交通處 | <p>經 104 年 1 月 26 日同仁與您電話說明，茲在回覆如下：新竹火車站後站國道客運轉運站，現僅餘外觀鋁板掛設，完成後將進行消防檢查、使照請領與驗收工作！並由委託廠商進場裝修！目前，預定以本(101)3 月底完成。另為利行人通行，已開放施工期間臨時便道供南大路民眾行走至地下道入口，未來營運時，將於轉運站周邊規劃人行路線供民眾使用。施工期間造成不便還請見諒！本府亦將持續做好周邊交通規劃，以減少衝擊，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交通處綜合規劃科林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462）。</p> <p>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
| 62 | 10401260082 | 清大後門往自來水公司方向的側邊小路上，有一坑洞，造成用路人摔傷，請儘速修補。                                     | 工務處 | <p>有關反映清大後門往自來水公司方向的側邊路上坑洞，本府業於 103.1.27 派工前往修復完成。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張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p>   |
| 63 | 10401270013 | 寶山路 200 巷路口，下午 17：00 至晚上 22：00 車流量大，請加裝左轉←號誌燈號，以舒緩交通流量。                    | 交通處 | <p>有關您來信反映本市寶山路 200 巷號誌問題一事，經本府交通處梁先生於 104 年 1 月 27 日與您電話聯繫說明，茲以書面回復如下：</p> <p>由於考量旨揭路段寶山路車道為兩線道，且以寶山路直行往市區車輛較多之因素，本府擬以號誌早開或遲閉方式優先放行往市區方向車輛，以利車</p>  |

|    |             |  |     |  |
|----|-------------|--|-----|--|
|    |             |  |     | <p>輛可在無交通動線衝突之條件下順利通過該路口，並減少劃設左轉專用車道對道路交通容量之衝擊及影響。請用路人行經旨揭路段依照號誌之指示依序行進，以維交通安全。</p> <p>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37，梁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新竹市政府交通處敬上</p>  |
| 64 | 10401290053 | <p>延平路、經國路附近停車場，出入口取票卡機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設計過高，駕駛人不方便操作。</li> <li>2. 取卡機頂部應加裝遮陽板，隔絕陽光折射，以利看清字幕。</li> <li>3. 車子轉彎度不夠，造成出口時因彎度不佳易造成車體與取票機距離差距問題，操作困難，通常都得下車才方便取票，請調整該取票機位置。</li> </ol> | 交通處 | <p>有關您來信反映延平停車場停車設備設計問題一事，經本府王先生於 104 年 1 月 30 日與您電話連繫，惟未能聯繫上，茲以書面回覆如下：</p> <p>關於旨揭停車場出入口設計不當問題，本府將通盤檢討改善。</p> <p>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83，王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
| 65 | 10401290059 | <p>四維路 15 號路燈故障，經台電表示：黃色開關箱因外殼破裂、電線外露造成，請修復。</p>   | 工務處 | <p>有關您所反映本市四維路 15 號路燈不亮乙節，經本府派員勘查結果，通報地點本府已派員修復完成。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 或 5736251 路燈維修專線反映)。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p>   |
| 66 | 10401300055 | <p>民權路、三民路路口有一擺置很久的轎車，車號：MK7066，請警方處理。</p>   | 警察局 | <p>有關民眾 104 年 1 月 30 日反映事項，答復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案經本分局於 104 年 1 月 30 日 05 時 30 分派員前往查處，惟員警到場後未發現該車輛，經查詢該部車輛車號未失竊。</li> <li>2. 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如您再發現有您所述之情事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 110、分局勤務指揮中心 03-5728750 電話報案，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處置；感謝您來信，窗口聯絡人：陳正憲，聯絡電話：03-5728756 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 敬上。本案陳情人未留聯絡電話，無法告知查處情形。</li> </ol> |

|    |             |  |     |   |
|----|-------------|--|-----|---|
| 67 | 10401300058 | <p>高峰路 110 巷 19 弄 39 號門前路燈 24 小時開著，已通報 1 個月有餘，請儘速修理。</p>   | 工務處 | <p>有關您所反映本市高峰路 110 巷 19 弄 39 號門前路燈未關閉乙節，經本府派員勘查結果，通報地點本府已通知台電公司前往修復。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 或 5736251 路燈維修專線反映)。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上述情形於 104.2.3 中午 12 時以電話向來信者說明)</p>  |
| 68 | 10401300059 | <p>高峰路 110 巷 19 弄 39 號門前柏油路被怪手擠壓，導致路面不平整，請儘速派員修復。</p>  | 工務處 | <p>關於反映高峰路 110 巷路面遭怪手壓擠形成不平整乙節，經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張世昌先生 104.2.5 下午 3 時 20 電話與您連繫未上，茲說明情形如下：本府已於 104.2.4 派工修復完成。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張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br/>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p>   |
| 69 | 10401300065 | <p>民眾電話諮詢有關報章所登單親媽媽忽然死亡留下女兒，生活頓失依靠，社會善心人士極欲捐款問題：<br/>1. 報紙所登連絡電話真偽？<br/>2. 請市府幫忙查明並告知民眾捐款帳號。</p> | 社會處 | <p>有關本市周姓婦人猝死後遺留一失依子女照顧議題，感謝您的關心，本府社工同仁已與您電話聯繫，本府並於事件甫發生即提供關懷協助。您的愛心可匯款至台灣銀行新竹分行，帳號：015-038-193506，戶名：「新竹市社會救助金專戶」，並請於捐款時註記：周姓婦人猝死案(為利即時並統一提供協助，本帳戶開放至 104/2/15 止)。<br/>提供本市兒童少年溫暖、快樂、健康及安全長大的生活環境，一直是本府極為重視之工作，本府將持續關懷、提供必要之協助。如您仍有需協助之處，歡迎電洽本府社會處林小姐，聯絡電話：03-5352386 轉 608。</p> |